

永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永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文件

永发改价格〔2024〕1号

永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永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启动2024年春节期间平价 商店销售机制的通知

市区各平价商店：

为切实做好2024年春节期间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工作，营造欢乐祥和的节日氛围，依照《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农副产品平价商店管理办法的通知》（闽政办〔2017〕142号）及《永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安市农副产品平价商店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永政办〔2018〕59号）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启动2024年春节期间平价商店销售机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平价商店启动时间

定于2024年2月4日至2月15日，启动平价商店销售机制，共计12天。

二、平价商店设置地点

本期平价商店设置地点为：永安市佳洁超市闽东店、永安市佳洁超市新华店、永安市知青部落宁港店、知青部落桃源店、知青部落名流店、知青部落埔岭店、新安里生活超市、马鞍生活超市、日出里百货超市、佳选百货超市、满家乐百货超市等共11家。

三、平价商品种类及限购措施

本期平价商品种类设定为14种，其中蔬菜8种，肉2种，米、油、蛋、鱼各1种。具体品种确定为夏阳白、白萝卜、花瓶菜、卷心包、胡萝卜、土豆、花菜、西红柿、猪条肉、猪腿肉、大米、5L金龙鱼黄金比例食用调和油（或4升胡姬花一级花生油）、鸡蛋、草鱼等。所有品种必须保证新鲜、优质，满足市场需求。

所有平价商品实行限购措施，具体为：肉3斤/人次，蔬菜单品5斤/人次，大米20斤/人次，鸡蛋4斤/人次，草鱼1尾/人次，食用油1桶/人次。

四、补贴标准及销售价格

对粮、油、肉、蛋、蔬菜等重要民生商品实行政府补贴价销售，原则上按低于同类产品市场平均价10%以上确定；具体品种、价格、补贴金额为：蔬菜类销售价格按超市当日销售价格每斤补贴0.5元定价；粮、油、肉、蛋按2024年2月2日上

午 11 点各平价超市的销售价格，肉每斤补贴 2 元、蛋每斤补贴 0.5 元、鱼每斤补贴 0.5 元、大米每斤补贴 0.3 元、食用油每桶补贴 5 元定价。按“先控后补”原则，本期平价商店活动结束后进行核算补贴。

鼓励各超市继续加大促销力度，在公布的政府补贴销售指导价的基础上自行进一步让利销售，如发现市场异常波动请及时反馈，我局将视情况对平价商品价格进行调整。各超市应开展正面宣传，充分发挥政府补贴价的惠民作用。

五、平价销售区设置要求

（一）各超市入口处统一悬挂“**超市于 2024 年 2 月 4 日-2 月 15 日销售政府指定平价农副产品”；

（二）平价区场地面积原则上不得少于 10 平方米；

（三）所有平价区上方统一悬挂“政府指定农副产品平价销售区”标志牌，货架下方用相应标志围挡，同时悬挂平价商品标价签，超市入口处醒目位置要有平价商品价格公示栏和导购指示牌，以上标志统一为深绿底白字（标价签除外）。；

（四）平价商品应集中摆放，粮、油、蛋、蔬菜为一个集中区，肉类为一个集中区，鱼类为一个集中区，非政府指定平价商品不得摆放在平价区销售。平价商品销售区内不得摆放非政府指定平价商品。

六、管理要求

（一）参与平价农副产品销售的超市必须建立健全内部价格管理制度，配备专（兼）职采报价员，协助政府做好价格监

测、监管工作。每天将平价商品的销售数量和零售价（附表）进行单独登记，实行台账管理。所有平价农副产品的经营应进行单独核算，实行电子销售系统管理，设置固定的商品代码，电子台账应保留逐笔销售明细，电子台账保存期不得少于2年。凡虚报销售数量的超市将取消当期稳定价格资金补贴，两年内不得参与平价商店活动。

（二）平价商店开展期间，市发改局、工信局将不定期对平价商店销售平价商品的数量、价格、品质等进行巡查，对平价商店运行实行扣分机制，视考核情况取消平价商店资格。

（三）附件2内容和销售流水截图应于次日上午11点前向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分别报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科邮箱：ya12358@126.com；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邮箱：wjbwys@163.com。

附件1：政府指定平价商品销售目录

附件2：永安市2024年春节期间平价商店农副产品销售专柜价格监测表



抄送：市政府办、市财政局、市城管局

永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月30日印发

附件 1

2024 年春节期间政府平价商店销售品种目录

单位：元/斤（油：元/桶）

序号	品名	计价单位	补贴金额	限购措施	
一	1	夏阳白	元/500 克	0.5 元/斤	5 斤/人次
	2	白萝卜	元/500 克		
	3	花瓶菜	元/500 克		
	4	卷心包	元/500 克		
	5	胡萝卜	元/500 克		
	6	土豆	元/500 克		
	7	花菜	元/500 克		
	8	西红柿	元/500 克		
二	猪条肉	元/500 克	2 元/斤	3 斤/人次	
	猪腿肉	元/500 克	2 元/斤	3 斤/人次	
三	大米	元/500 克	0.3 元/斤	20 斤/人次	
四	鸡蛋	元/500 克	0.5 元/斤	4 斤/人次	
五	草鱼	元/500 克	0.5 元/斤	1 尾/人次	
六	5 升金龙鱼黄金比例食用调和油（或 4 升胡姬花一级花生油）	调和油：元/5 升 花生油：元/4 升	5 元/桶	1 桶/人次	

附件 2

永安市 2024 年春节期间平价商店农副食品 销售专柜价格监测表

单位:

时间:

序号	商品名称	超市价格	补贴后 价格	销售量	补贴 价格	补贴 金额	备注
1	夏阳白/(斤)				0.5		
2	白萝卜/(斤)				0.5		
3	花瓶菜/(斤)				0.5		
4	卷心包/(斤)				0.5		
5	胡萝卜/(斤)				0.5		
6	土豆/(斤)				0.5		
7	花菜/(斤)				0.5		
8	西红柿/(斤)				0.5		
9	猪条肉/(斤)				2		
10	猪腿肉/(斤)				2		
11	大米/(斤)				0.3		
12	鸡蛋/(斤)				0.5		
13	草鱼(斤)				0.5		
14	5L 金龙鱼黄金比 例食用调和油(或 4 升胡姬花一级花 生油)				5		
合计							

备注: 1、单位名称要填写; 2、商品名称请各超市自己填写完成, 每日 11 点前将上一日销售情况分别上报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科邮箱: ya12358@126.com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邮箱: wjbwys@163.com;